

#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泉鲤建〔2024〕32号

##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加强城市 树木安全隐患排查处置的通知

各物业企业：

根据市、区两级城管部门工作部署要求，为做好汛期住宅小区树木安全排查工作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树木安全事故的发生，保障小区居民生命财产安全，请各物业企业立即组织对小区绿地树木安全隐患进行专项排查处置，重点对榕属类等高大树木（含古树名木）和凤凰木、刺桐、蓝花楹等浅根系、枝干易折的树木进行全面排查。具体抓好以下方面。

1、对树干、根部空腐的树木及时淘汰更换。对倾斜、存在倒伏隐患的树木及时修剪、支撑、加固。

2、加强病枯枝、下垂枝、枯树的巡查清理，避免掉落砸车伤人等情况发生。

3、及时摸排清除春节期间在树木,特别是古树名木上悬挂的灯笼、灯带等附属物。古树名木设置夜景属违反《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》的行为,各物业企业应立即组织开展清理工作。

4、按照 2023 年 12 月 7 日泉州市城市管理局下发的《关于印发泉州市行道树、景观树修剪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泉城管(2023)321 号)要求,各物业企业立即组织排查,列出具体修剪计划,并抓好实施。

5、涉及红线争议区域的绿化修剪工作,各物业企业应立即上报主管部门、属地街道协调。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 年 4 月 3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:各街道办事处。

---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 年 4 月 3 日印发